

## 第一章 一夕之間就下堂

卓正俏身著大紅喜服坐在百子床上，紅綢蓋面，雙手捧著一顆象徵平安的紅色蘋果，靜靜等候吉時到來。

天色漸暗，嬪嬪燃起了紅色的喜燭。

沒成過親不知道，成親，居然這麼累。

而且這還是最輕鬆的部分，更身心俱疲的還在後面——她的丈夫……她根本不認識，見也沒見過。

說來，這是一樁非常荒腔走板的婚事。

卓老爺子年初跟年輕時的舊友在佛寺重逢，兩人相談甚歡，你有孫子，我有孫女，唉呀，都到了年齡還沒訂親呢，那好，我們兩老朋友，親上加親，舊友跟方丈也是熟人，想著日子好，就請方丈給兩邊寫了婚書。

卓老爺子後來回家說起時，卓家上上下下都傻了，卓正俏的親娘許氏更是不管一切就扯著公公的領子，「您都沒見過對方，就給大妞定了親？」

一著急，連孩提時的乳名都喊了出來。

她的寶貝丫頭，親親大妞，怎麼可以嫁給一個品貌都不知道的人，萬一對方吃喝嫖賭樣樣來怎麼辦？萬一又不懂得疼人怎麼辦？萬一太好色，房中已經滿滿是姨娘那怎麼辦？公公怎能如此糊塗。

面對媳婦的反應，卓老爺子一臉不好意思，「一時高興，忘了要先回來問問你們。」

這下卓正俏的親爹卓大富也忍不住了，「爹，您怎麼不問清楚，我就俏兒一嫡女，總不能糊裡糊塗嫁了。」

卓大富跟許氏是表兄妹，青梅竹馬長大，感情深厚，雖然有妾室，但那也是為了傳宗接代不得不收房，許氏體弱，就只生了這一個女兒，夫婦對卓正俏疼惜有加，沒早早訂親，就是想著慢慢挑，挑好一點的，沒想到家裡的老爺子一趟佛寺行，就把婚事定下，還連婚書都有了。許氏著急，當場就哭出來，卓大富兒妻子哭，心裡疼，馬上溫言安慰，「我立刻派人去問問這言家什麼來頭，要是不行，就花點錢賠給他們贖回婚書，我們俏兒的夫婿，無論如何不能這樣隨便，莫哭，眼睛哭腫，晚上又要不舒服了。」

許氏一臉梨花帶雨，楚楚可憐，「表哥可別騙我。」

「當然不會。」

這時，卓正俏的庶弟卓正濃連忙道：「祖父可別給孫兒訂親事，孫兒喜歡小舅舅家的表妹，將來要娶她，祖母也同意的。」

這下卓老爺子面子掛不住了，他堂堂一個祖父，也不能給孫女作主婚事？媳婦揪他領子，兒子頂嘴，現在連孫子都讓他別多管，難不成他會害自己孫女嗎？

於是啪的一聲放下碗筷，「言兄是我年少知交，他教出來的孫子又怎麼會不好。」

卓正濃不怕死，「祖父您都二三十年沒跟他聯絡了，指不定現在言家沒落，姊姊嫁過去要吃苦的怎麼辦？」

卓老爺子這下真忍不住了，一拍桌子，「總之，婚約已經定了，我說不許改，誰敢鬧，那就是不孝。」

許氏一呆，突然又哭了起來。

卓正俏連忙過來安慰母親，「娘，別哭，女兒還沒嫁呢。」

心裡又奇怪，祖父平常也是有商有量的，這次怎麼說風就是雨，這樣定了她的親事，連問都不給問。

一方面，自己也擔心，嫁人可是一輩子的事情，她也不求如意郎君，人品過得去，可以相敬如賓，這樣就很不錯了。

許氏嗚咽，「俏兒……」

「放心。」卓大富這下也來氣了，他好好一個如花似玉的嫡女，幹麼嫁給一個來路不名的小子，「總之，我說話算話，最多捨點金銀註銷這椿婚事，也不會讓我們俏兒隨便亂嫁出去。」卓老爺子簡直太沒面子了，大吼，「什麼叫做隨便亂嫁？」

「不認識對方，不知道人品，那不叫隨便亂嫁？」

鬧烘烘中，卓老太太開口，「那個言家，是不是老爺子以前說過的好朋友，言光宗？家裡做茶葉的？」

卓老爺子氣呼呼，「就是。」

「如果是這個言家，我瞧著還行。」

卓大富跟許氏一臉錯愕，倒是卓老爺子得意，「看吧，你們娘也說行。」

卓老太太放下筷子，拿出手絹擦擦嘴，「最近在給俏兒說親，跟幾個媒婆倒有往來，說起茶葉商行不得了，有戶人家連續五次得貢，祖籍馨州，算算已經是十幾年皇商資歷，我便當聽故事，覺得那言家倒很像老爺子以前說過的言光宗，正想著跟老爺子提一提，沒想到他倆先在佛寺遇到了，也是緣分。」

卓正濃十分好奇，「祖母，您是說姊姊要嫁入皇商家裡？」

卓老爺子一臉來氣，「不然我怎麼可能隨便定下親事。」

還在安慰妻子許氏的卓大富一想，皇商？可以啊，他們卓家雖然富裕，但也不到皇商那等級，俏兒要是嫁入言家，那算高嫁了，一想不禁埋怨，「爹，您既然知道對方是皇商，怎麼不早說，害我跟俏兒的娘白緊張。」

「你們有給我時間說嗎？一個兩個像是我就是老糊塗一樣。」

許氏含著兩泡眼淚，「就算是皇商，萬一人品不好怎麼辦？」

「言兄的長孫的確人品不好，可我說的是第二個孫子，才十八歲，已經替言家南南北北打點生意了，房中也沒人，又有能力，又自愛，這種人有什麼不好？」

許氏一聽，停止哭泣，好像還行。

卓正俏一想不行啊，她娘倒戈了，這是要定下來了？

她，她都還沒見過對方呢。

卓正俏都不知道該說什麼，她連未來夫婿的名字都不知道。

然而，婚事不是她可以作主的，媒妁之言，父母之命啊，只能安慰自己，說不定言家會毀婚呢，畢竟他們卓家都反彈了，言家可能不反彈嗎？到時候說不定是言家給他們一筆銀子說婚事作罷啊。

妙的是，等著等著，竟等來了媒婆跟禮單，言家人居然上門提親了！

交換庚帖後，終於知道對方名字：言蕭。

卓正俏不禁腹誹，言蕭啊言蕭，我是女子沒辦法，你堂堂男子漢，覺得這樣盲婚啞嫁沒問題嗎？你怎麼不跟你家說不想娶個沒見過面的人。

言家是很給面子，聘禮給了三十六抬，而且都是好東西，名瓷玉器，香料首飾，放的尖尖滿滿的，卓老爺子十分得意，看，我就說這是一門好親事吧。

卓正俏雖然迷茫又無奈，還是被動的開始備嫁。

日子一天一天過去，終於到了八月初十這個好日子，她在鞭炮鑼鼓聲中，出嫁了。

婚禮是一個冗長的過程。

卓正俏又餓又累，她已經端坐超過一個時辰，背好僵硬，正好坐在一顆蓮子上的屁股好痛。言家的親戚當然都來看新娘子——言家是皇商，卓家不過幾間收租鋪子跟幾頃地，比當然不能比，於是有些女眷就露出打量與不屑的神色，不過有言家的老嬤嬤坐鎮，倒是也不敢說什麼難聽的話。

據說言太太對這婚事很不滿意，但言老爺子親自替孫子定下的，她這個媳婦又不能說什麼，只能操辦起來。

天黑了，外頭席面已經開，那些女眷都走了。

從卓家帶來的全嬤嬤悄悄塞給她半塊芙蓉糕，卓正俏連忙接過，餓死她了。

終於，外頭一陣喧鬧聲。

全嬤嬤一喜，「姑爺要來了。」

卓正俏緊張，深吸一口氣。

外頭一陣年輕男孩子的嚷嚷，興奮得不行。

「言蕭，我出個猜謎，對了才放你進去，『愚公之居』，打一個成語。」

一個溫和的嗓子說道：「開門見山。」

「那再猜猜，『十全欠兩味』。」

還是那個溫和的嗓子，「八珍。」

「怎麼什麼都猜得到，那多沒意思，我來選個難的，等等，你們攔住言蕭，別讓這傢伙這樣輕鬆進去，讓我想想……」

卓正俏想，好，鬧洞房，再鬧一鬧，反正她也還沒準備好，不過看樣子言蕭腦子可以啊，聲音也不錯，也不求長得多好看，端端正正就行。

「二公子，二公子。」遠遠傳來老嬤嬤慌慌張張的聲音，「不好了，趕緊去老爺的房裡，快點。」

「我的老姊姊，今天是二公子大喜之日啊，新娘子還在裡面等著掀蓋頭呢……」

「真的大事不好，說我們貢上去的茶有霉，二公子快點去老爺那邊，宮裡的人還在等說法。」

卓正俏傻眼，這啥？

就聽得外面一下子安靜下來，人瞬間走光的感覺？

那天晚上，很晚了才有一個嬤嬤過來，說自己是二公子的奶娘，姓黃，要她先睡，不用等了。

卓正俏心想，不是睡不睡的問題，她已經嫁入言家，就跟言家榮辱與共，怎麼可能裝沒事啊，「黃嬤嬤，妳老實跟我說，事情可嚴重？」

「老奴不知道。」

「黃嬤嬤。」

黃嬤嬤恭恭敬敬的回話，「二少奶奶，老奴是真的不知道，這等大事，主子怎麼會跟老奴們說。」

「那妳家二公子呢？」

「二公子連夜南下了，宮裡那邊是已經安撫下來，不過給了期限，要調查出這茶怎麼會發霉，我們言家的茶，這幾年都是二公子在處理，所以不能耽擱，畢竟商譽要緊，二少奶奶千萬別怪二公子。」

「我又不是不懂事情的小姑娘，怎麼會為了這種事情怪他。」

「那就好。」黃嬤嬤一臉放心，「二公子也是很期待婚事的，可遇到這事情也沒辦法，宮裡願意給期限，已經是大恩了，總不能說還要等完洞房花燭夜。老奴服侍二少奶奶沐浴，吃點東西後便睡吧，二少奶奶今日一大早起來，應該也累了。」

那天晚上，卓正俏睡得很香——她也不是不擔心，但感情上真沒辦法馬上把言家當成自己人，累了一天，她是真的倦了。

隔天早上，又是黃嬤嬤把她叫起來的，梳妝，打扮，雖然沒有圓房，丈夫也不在，但還是要去奉茶。

就在梳妝完畢時，一個年輕大娘子來帶路，自稱姓池，說要帶她去見言太太，也就是她的婆婆。

池娘子對她的神色十分憐憫。

卓正俏心想，沒關係，只不過沒跟丈夫見到面而已，真沒什麼啦，反正來日方長，不用那樣看我。

言家花園很大，石徑兩邊擺了一盆又一盆的菊花，雖然不是什麼名貴品種，但這樣放上一路，也是夠厲害了。

除了黃澄色的大菊外，沒見到其他花種，但是常綠灌木卻很多，如果不是天氣微涼，根本像夏天的院子，青青翠翠，看得十分舒服。

約莫走了半炷香，到了一個院子，紅瓦白牆，兩邊有漏窗，都是蝙蝠，桃子之類的吉祥圖案，進去兩邊延伸是抄手遊廊，前庭頗大，還有涼亭跟小池塘，沿著牆壁種了兩牆木芙蓉，粉色的花開得十分茂盛。

進得花廳，池娘子道：「二少夫人稍等。」

很快的有小丫頭上茶，上果子。

卓正俏覺得很奇怪，怎麼會帶來婆婆的花廳，應該是在大宅的大廳啊，一個一個奉茶，一個一個給紅包，至少她知道的婚禮是這樣的。

不一會，一個富貴太太走了出來，卓正俏見過她一面，就是下聘那日。

想敬茶，又覺得奇怪，怎麼沒人拿蒲團，也沒人拿茶盤給她。

言家還有老太爺，老太太，言蕭也有大哥大嫂，八個姪女，還有兩個妹妹，一家至少十餘口人，怎麼都不見了？

實在奇怪，但想著自己是晚輩，還是先行禮吧，「媳婦見過母親。」

言太太皮笑肉不笑的，「坐吧。」

卓正俏依言坐下。

就見言太太皺著眉，對她十分不滿意的樣子，「其實，我並不滿意這樁婚事，我心裡另有人

選——」

果然。

「不過公公交代了，我這媳婦又能怎麼辦，只能操辦起來，你應該也感覺得到，言蕭也對這婚事不敢興趣，我們母子只不過是不想忤逆老太爺。」

卓正俏想，有必要跟她說這些嗎？

當初有點膽子跟言老太爺發難拒絕不是很好，現在當她的面說她不好，沒資格，這算怎麼回事。

言太太繼續說：「老太爺早上又出門了，老太爺一出門，沒兩三年不會回來，我想，也是老天給我機會，當然也是給你機會，這休書你就拿了吧，我這個母親替兒子休了你，以後大路朝天，各走一邊，互不相關。」

卓正俏傻眼，啥？

休書？

她是說休書嗎？

自己昨天才過門，今天就要拿休書？

言太太一個眼色，池娘子就把桌子上的小盒子拿過來放在她手裡，一臉同情，「卓小姐收好吧。」竟是連稱呼也改了。

卓正俏火了，她是沒這麼想嫁入言家，但她既然嫁入了，也不會任人掃地出門，要她來就來，要她去就去，她算什麼？不帶這樣欺負人的。

正要發難，就見池娘子好聲好言勸說，「卓小姐聽奴婢一聲勸，好來好走，卓小姐昨天才進門，我們言家就有了是非，十幾年貢茶都沒問題，偏偏昨晚出了事兒，這可是給皇宮的東西，有了瑕疵，弄不好全家都要下獄，難不成要我們到處說卓小姐帶災嗎？」

居然還要污衊她是災星，臥草……可是，古代人很迷信——沒錯，她是穿過來的。

嬰兒穿。

在卓家安安穩穩的被呵護長大，對於今生，她沒什麼不滿，要說有啥不如人意，就是太過重男輕女，太過迷信。

譬如說，鄰家兒子病重，給他娶了妻子沖喜，沒想到沒熬過，鄰家不怪天，不怪地，怪新入門的媳婦，說她剋夫，一進門就把丈夫剋死了。

卓正俏就奇怪了，那兒子從馬上摔下，本就半死不活，用人參吊著命，怎能怪那新媳婦，可是世道如此，千錯萬錯，都是女人的錯。

就像卓家祖父也不喜歡母親許氏，覺得她不能生兒子，常常說她沒用，卻不知道生兒生女不是女人決定的。

現在這言家是打算給她蓋一個災星盆子，逼她走就是？

她如果就這樣走，那算什麼事？

她又沒做錯事情，連丈夫的面都沒見到就要走？

池娘子見狀，「卓小姐，奴婢也知道您委屈，可是家裡太太決定的，那是萬萬不能更改，您前腳入門，後腳官府的人就來了，的確也是不祥——」

「就是。」言太太身邊一個美貌少女道：「要不是姑祖父一時，一時……怎輪到你這個小商戶的女兒撿這便宜？不過有幾間鋪子就想嫁入言家，也太小看言家了。」

卓正俏沒好氣，「妳哪位？」

「我？給本姑娘聽好了，本姑娘叫做汪嬌寧，言太太是我親姑母，言蕭表哥是我青梅竹馬，要不是姑祖父，今日我早大紅喜服嫁入言家，成為言二少奶奶了，哪會便宜妳這個普通的小蹄子。」

面對汪嬌寧的不客氣，卓正俏自然也不是吃素的，「哦，妳就是說言蕭對妳沒好感，所以晾著這麼多年都不跟妳提親的意思嗎。」

汪嬌寧大怒，「妳胡說八道些什麼？」

「我說的難道不是實話，言蕭若是中意於妳，又是青梅竹馬，還從小認識，哪用等到十八歲還沒訂親，他會寧願娶個外人，不就是心中沒有妳？」

汪嬌寧一張臉漲得通紅，想也不想就拿起茶盞往卓正俏身上扔，卓正俏一個側身，避過了，茶盞落在青磚地上，摔了個粉碎。

卓正俏雖然沒見過言蕭，但這下也同情起他來了，這表妹這樣蠻橫跋扈，看來平常也沒少讓他頭疼。

言太太不悅，「嬌寧，有話好好說，動手動腳成什麼樣子。」

「姑母，您看這小蹄子，這樣講我。」

「好了好了，都別說了。」言太太今日帶著汪嬌寧，原本想讓卓正俏看看，有這樣一個美人兒，妳就知難而退，別奢想，沒想到汪寧嬌潑婦似的，幾句話就摔東西，一點儀態也沒有一一不過弟弟早死，只有這個女兒，她這姊姊一定要護這姪女周全。

想想，恢復神色如常，「我東瑞國規矩，父母可以替兒子寫休書，妳就算不願，我也能去官府辦理手續，妳下午收收東西，就把嫁妝拉回去，不然我就到處宣揚妳有多能招惹是非，才入門，我家就出事，太不祥，妳底下還有弟弟妹妹要成親，上面爹娘祖父祖母也要做人，妳是要我把事情鬧大，灰頭土臉的回家，還是現在靜悄悄的走人，自己選一個吧。」

卓正俏回到卓家時，全家又傻眼了。

發生了什麼事？

怎麼昨天才出嫁，今天就梳著婦人髮式回來了？距三日回門還早呢，嫁妝都在後面，這是怎麼回事？

等陪嫁的全嬤嬤一邊罵一邊說完，許氏就暈了，卓大富又跟他親爹卓老爺子吵了起來，卓正俏不想理，直接去院子看她親娘。

白嬤嬤正用藥油掐許氏的人中，又捏又揉的，許氏這才迷迷糊糊睜開眼睛，一見到女兒擔心的樣子，忍不住又哭了，「大妞，娘的女兒，娘的寶貝女兒，這都什麼事啊……」

卓正俏勸道：「娘，別哭了，哭多了身子不好。」

「那該死的言家，居然這樣對妳，嗚……不行，不能這樣算了，」許氏掙扎的要下床，「我要去討個說法。」

卓正俏把她娘又摁回床上，「娘，算了。」

「怎麼能算了，女子名聲多重要，妳這樣就算再嫁，也嫁不到太好的人家……」

「言太太鐵了心要休我，我不乖乖走，就會在眾人的罵聲中走，想想，那還不如前者，我現

在都懷疑那個宮吏是不是被買通了，怎麼就那麼剛好來了。」

「那女婿都沒說什麼嗎？」

「他根本不知道，他當夜就南下了，言家那老太婆隔天才讓我去花廳給休書，她答應我，只要我乾脆點，她也不會跟來往的太太說我的是非，反正現在就是說卓家祖母身體不好，所以我回來盡孝道，後來當然就是我自請下堂，雖然尷尬，但雙方都保住面子就好，我總不能真的讓她到處散布消息說我剋夫，所以一進門就惹官非，後來再來誣賴我不事翁姑，我要真的因七出被休，我們卓家都不用做人了。」

在一個重男輕女的世界，一個女人犯了七出，那是家族都要蒙羞的。

光是想著左鄰右舍的指指點點，卓正俏都受不了，她是做錯了什麼，她的家人是做錯了什麼，要被人戳著脊梁骨罵。

卓家就是一般的商戶，離大富大貴還很遠，沒想過，也不求，只希望大家平平安安過日子，她總不能因為自己而讓家中不安生。

許氏淚眼汪汪，「怎麼會這樣……」

「女兒就覺得奇怪，怎麼言家人都不抗拒這門莫名其妙婚事，原來打這主意，不好意思反駁言老爺子，所以來個陽奉陰違，言老爺子喝了喜酒便又遠遊去了，沒個兩三年不回來，只要言蕭在這兩三年成親生子，老爺子看到曾孫也只會高興，哪會說什麼。」

「好狠毒的言家人。」

白嬤嬤勸道：「太太別生氣了，小心氣壞身子。」

「這言家欺人太甚，我一定要讓他們好看。」

「娘，算了。」卓正俏都數不清楚自己今天晚上說了多少次算了，「言家說不定跟官府都有來往，我們怎麼鬥得過，反正就當累了一天就好，女兒已經想開了，娘也想開些。」

許氏正想再說些什麼，突然胸口一痛，皺起眉，白嬤嬤連忙從抽斗倒出藥丸來，化在水中，然後服侍許氏喝下。

那藥有放鬆之效，許氏喝下，不多久倦意湧上，卓正俏伺候母親直到睡著，又吩咐白嬤嬤好好照應，這才悄悄退出房門。

倒在床上，卓正俏還是很不敢相信——昨天早上被大丫頭花好挖起來的時候，還下定決定要做個賢婦，不讓爹娘擔心，但才一天，一天，就變成下堂妻，找遍東瑞國，一定沒有像她這樣的，成親隔天就被休。

這到底算什麼？

唉，不對，她怎麼會答應休妻，要也應該是和離啊，她又沒錯，憑什麼是休妻？

卓正俏一下從床上彈起來，豬腦袋，居然現在才想到。

一個被休的女人，跟一個和離的女人，那可是大大、大大的不同。

但現在要回言府把休書換成和離書，言家那老太婆肯定不同意的，有什麼方法可以讓自己的將來好過一點……

大丫頭月圓端來一碗紅豆蓮子湯，「小姐喝點吧，這可是最後一批新鮮蓮子了，再要吃到鮮蓮子，就得等明年夏天了。」

「妳小姐我現在不想喝。」

月圓急了，「小姐今天才只有早上一碗粥，午飯也沒吃，再不吃身體會扛不住的。」

「月圓啊，妳說我怎麼這樣傻，是不是昨天睡太少，今天迷糊了，怎麼會答應拿休書，我應該可以拿和離文書的。」

休書，是代表女子有錯。

和離，則是雙方都無過。

至於男子錯怎麼辦，重男輕女的世界，男人做什麼都對啦，就算男人打老婆，那也一定是老婆欠揍。

月圓道：「不如我們回去找言家說說看？小姐已經如他們的意出門了，他們也該退一步，讓小姐名聲好一點。」

「那肯定不行，言家不講道理。」

花好突然說：「不如寫信給那個言二公子，讓他寫一封和離書，小姐於這樁婚姻無錯，他應該不會拒絕的吧。」

卓正俏想，從言蕭那邊下手？

不如……好像……還是……她去找他討和離書好了，順便玩一玩。

對了，就是這樣。

卓正俏的腦袋彷彿亮起燈泡，她可以藉著討和離書的理由光明正大出遠門，先去找了言蕭，跟他說明事情經過，他既然南來北往做生意，一定能講道理，她已經自請下堂，給個和離書不過分。

到時候她就拿著和離書，一路遊山玩水回京城。

天哪，太好了，卓正俏，妳真是小聰明，這麼厲害的主意都能被妳想到。

讚讚讚，好好好，哎，出生在京城卓家，爺爺奶奶疼，爹娘也是捧在手掌心，家裡幾個姨娘都乖得鵝鴨似的，也不做妖，還有一個可愛的弟弟跟可愛的妹妹，她真是很滿意了，要說有什麼遺憾，就是身為女子不太能出門。

平均下來，一個月才能出門一趟，真悶死她了。

她雖然現在是下堂妻，但將來肯定還要再成親，到時候更是出門無望，不趁著現在這大好時機走走，要等什麼時候。

她想在山頭騎馬，想去打獵，還想租一條小船，在夜間的湖面蕩漾，當然，一定要女扮男裝去青樓見識一番，嘿。

怎麼辦，光想就很高興……

「小姐想到什麼了？」月圓一臉好奇，「奴婢見小姐好像很高興。」

「不是很高興，是非常高興。」

「小姐想到方法了？」

「是啊。」卓正俏露出笑容，「我打算南下一趟，親自去找言蕭要和離書，然後一路遊山玩水回京城。」

月圓興奮起來，「奴婢可不可以一起去？」

「當然可以。」

花好連忙撲過來，「奴婢也要一起。」

「一起一起。」

花好跟月圓互看一眼，都喜孜孜的跪下來，「多謝小姐。」

太好了，可以出遠門。

卓大富難得的鏗鏘有力，「不行。」

「爹。」

「妳還知道要叫我一聲爹，這麼餽的主意是誰想的？花好是不是妳？還是月圓？讓我知道誰的餽主意，立馬趕出去。」

花好跟月圓馬上又跪下，一句都不敢說。

卓正俏作手勢讓她們退下，又跟自家親爹說：「是女兒的主意。」

「妳知道自己是女兒就好，聽爹的。」

「爹，我這不是為了弟弟妹妹，為了卓家嘛。」

「妳自己愛玩，扯什麼卓家。」

雖然被戳穿心思，卓正俏卻十分鎮定，「其實呢，您想想就明白了，讓新媳婦回家伺候身體不舒服的祖母，怎麼想都很奇怪，明明家裡有太太，有姨娘，還有孫女，怎麼會讓一個成親的孩子回來，這說法禁不起推敲，女兒得消失個半年一年，然後再說自請下堂，這樣就合理了。」「合什麼理？」

「爹您想想，一個女子成親後馬上回自己娘家長住，那有多奇怪，怎麼都說不通的，我們卓家就算不是高門大戶，但也要面子，女兒這方法最好了，一方面此事不宜讓太多人知道，所以我親自去最好，二來我就順勢消失，別人會以為我在言家，言家會以為我在卓家，沒人看見，自然就沒得閒話。」

卓大富皺眉，好像有點道理。

說來說去就是他們跟言家門戶差太多，才會被人壓著打，如果今日卓家是官戶，他就馬上把言家那死婆子抓來打三十大板，一邊打一邊問她，休不休，休不休？

卓家是小，但面子還是要有。

女兒這樣出門，他雖然心疼，但也煩惱著要怎麼見人，卓家的親戚，妻子那邊許家的親戚，老太太那邊趙家的親戚，都要交代，哪交代得完？

「但妳這樣上路，爹擔心妳有危險。」

見親爹鬆口，卓正俏連忙說：「女兒打算帶花好月圓一起去，三人路上有伴。」

卓大富哼的一聲，「那兩丫頭除了跟著妳胡鬧，還能幹麼。」

「爹別怪她們，都是女兒的主意。」

「不行，我看妳還是扮成男孩子，反正妳個子高，扮起來還能像樣。」

卓正俏實在不想穿男裝，但為了爭取親爹同意，只好點頭，「女兒知道了。」

想想又覺得挺高興，不管怎麼說，爹同意了，娘肯定也沒意見，爺爺好商量，奶奶什麼都聽爺爺的。

太讚啦，她就要出遠門了。

啊，傳說中的水鄉江南，我來啦。

言家的老太婆，我現在也不恨你了，要不是因為成了下堂妻，我還不能去江南玩這一趟呢，哈。

## 第二章 相逢何必曾相識

卓正俏是個風風火火的性子，距離卓大富說好才一天，她人已經帶著花好跟月圓搭上前往江南的大船了。

穿著男裝，長髮梳起紮了個玉冠，照著黃銅鏡，儼然是個俊俏小伙子。

多虧得自己高，胸又小，穿起男裝來倒不突兀，一路上不管車夫還是船夫，船上的招呼娘子，一口一個「卓公子」叫得可親熱。

東瑞國水運發達，不只有橫向大江，還有縱向人工運河，她們現在往江南的，就是縱向的人工運河，速度十分快，船大又平穩，有時候站在船板上，看著落日，吹著秋日微風，卓正俏會突然生出一股豪邁勁，想著要闖一番大事業——雖然說這番大事業不過是去找前夫拿和離書而已。

也沒出過遠門的花好十分興奮，「公子，原來大船這麼舒適。」

卓正俏一臉得意，「是吧。」

捨棄陸路而走水路，自己真是太英明了。

馬車那麼顛，就算快她也不想坐，現在搭大船多好哪，迎風愜意，船上儼然是個大客棧，有得吃，有得睡，也有說書人跟琴娘解悶，舒適得很。

還有，現在天氣真的太舒服。

不冷不熱，又不像春天那樣濕氣重，秋天乾爽舒服，最適合遠遊。

她一定要好好記住眼前景色，橙色夕陽，火紅雲朵，被映成橘色的江面，水鳥飛掠，在水面映出影子……將來嫁了人，就不可能再出遊了——話說回來，不嫁人多好，但是不行，「入境隨俗」啊，萬一被發現自己是兩世為人，搞不好要被拿來當成妖怪祭天，跟著大隊人馬走，那才是安全，別人怎麼樣就怎麼樣，自己就不會顯得奇怪了。

不遠處傳來敲鑼聲，最後的點飯時間了，再過半個時辰，大廚就休息了，要吃晚飯的得趁最後時間點菜，不然更晚只能吃一些蒸饅頭。

雖然對眼前美景戀戀不捨，但畢竟肚子重要，卓正俏摸摸腹部，「來去吃飯。」

月圓大喜過望，她肚子餓很久了，但見自家小姐對江景興致高昂，也不好意思提，幸虧小姐總算餓了。

三人進入飯廳，卓正俏看著菜牌，點了花生牛三寶，烏醋鱸魚，石榴蛋，酸甜絲瓜，清炒空心菜，然後又點了黃豆豬腳湯。

小二見不過一個小爺帶兩個丫鬟，居然點了五菜一湯，頗為喜悅，順勢問道：「公子喝酒不？我們的狀元紅，又香又醇，喝過的客人都說好咧。」

「有花酒嗎？」

「有有有，桂花酒，梨花酒，牡丹冰釀，都是最剛好的，微醺不醉。」

「給我來壺梨花酒。」

「好咧。」

小二喜孜孜下去了。

卓正俏心情也好得很，狀元紅真的喝不來，但花酒水果酒她是愛的，最喜歡梅子酒跟梨花酒，

喝了飄飄然，但又不會腦子不清楚，晚上睡得又香又好。

花好貪吃，想到等下那麼多好菜，而且因為出遊為了方便，也不用分主僕，三人一桌共食，吃得比平常好多了，花生牛三寶，烏醋鱸魚，光是想就覺得口水快要流下來，還有黃豆豬腳湯呢，除了生日，平常可吃不到豬腳這樣的好東西。

大廚功力了得，菜上得很快，三人便吃了起來——按照花好跟月圓的意思，想卓正俏先吃，她吃完了，她倆再吃，但卓正俏是穿越人，規矩本就沒那樣多，在家讓丫頭們布菜，那是為了讓自己不要顯得太奇怪，既然出了門，有了個冠冕堂皇的說詞，自然不要她們布菜等待了，平平都是人，沒必要。

酒也來了，月圓連忙替她倒，喝了一口，可以啊，味道真不錯，酒味中混著淡淡花香，順口得很。

「公子，我們再過兩日就下船了，您有主意從哪找起嗎？」

卓正俏胸有成竹，「那當然有。」

「公子跟我們說說唄。」

「那還不簡單，先去找我大舅舅，大舅舅在江南多年，一定知道言家茶鋪在哪，如何聯繫，問清楚了我再投個信過去，他既然是生意人，想必做人會多留三分情面，總不可能連我都不見，把事情說清楚，拿了文書，請人快馬送回卓家，我們就從陸路一路慢慢玩回京城。」

花好跟月圓對看一眼，都從對方眼中看出欣喜，太好了，這趟出來又坐了大船，回去又可以遊山玩水，簡直能炫耀一輩子。

這時聽得旁邊一個胖大商人，大概酒喝多了，嗓門大了些，「我說這言家老太太真是有眼無珠，放著這麼出色的二孫子言蕭不喜歡，偏偏想把家業傳給沒用的大孫子言祝，女人家，真沒眼光。」

卓正俏一口梨子酒差點噴出來，這天下也太小了吧，她在趕著要去找言蕭的路上，就聽到言家的八卦。

言老太太喜歡大孫不奇怪啊，長子長孫情節嘛——當時兩家要訂親，當然也是把言家打聽清楚的。

言老爺子長年不在，言老太太不管事，家裡很早就由言大老爺跟言太太當家，因為夫妻手段厲害，當家沒多久，都把幾個弟弟分了出去，不只庶弟，就連嫡親弟弟照樣給一筆銀子就請出門，老爺子不在，老太太不管，宗親也沒反駁的理由，那些嫡子庶子只能摸摸鼻子認了。現在言家，言老爺言太太為大，長子言祝，娶妻孟氏，生有兩女，另外有幾房姨娘，生的也都是女兒，算算，言祝這一房總共有八個女兒了。

次子言蕭，今年十八。

底下妹妹言林，今年十五，言梅今年十四。

兩個女兒都是姨娘生的。

媒婆能打聽到的就是這些，至於其他的涉及後宅之事，言家是皇商，媒婆不願意多惹是非，因此嘴巴緊得很。

卓正俏也沒想過會在離京百里的地方聽到八卦，一時之間覺得是命運，一時之間又覺得心情複雜。

一無所知的時候嫁進去，成了下堂妻卻開始知道言家大事，這算啥？

那個胖大商人繼續說：「我家那不爭氣的兒子要是有言蕭的一半，不用一半，有他的一成，那我早把家業傳下去，在家裡含飴弄孫了，根本不用這麼辛苦，都快四十歲的人，還在南來北往，一年沒幾個月在家，每次回家，孫子就不認得我，晚上吃飯圍成一圈，覺得自己好像外人，唉。」

「這言蕭真有這樣厲害？」

「從小就開始學習算帳，識茶，品茗，十歲開始走鋪子，言老爺子看好他，十二歲時給了他兩間鋪子，別說，那兩間就是生意最不好的兩間，沒想到不過短短一年，成了收益最好的兩間鋪子，還把附近的幾間別家茶鋪都收併了，成了鄉間鄰里的獨門生意，你說說這本事厲不厲害？」

「十二歲？老哥，您糊弄我呢？」

「我糊弄你讓我再胖二十斤，要不是那言蕭從小展露長處，怎麼會在十四歲就掌家，當然商行不少人見他年少可欺，都想佔他鋪子的便宜，可沒想到他一分也沒讓，沒讓不是最讓我佩服的，最讓我佩服的是也沒撕破臉，你要知道做生意是這樣，有時候你不退，別人就翻臉，言蕭不但不退，還能保持住大家面子，真是後生可畏。」

卓正俏想，原來前夫是這種人啊，十四歲就當家，放在現代還是個國二生呢，這麼說來言蕭還真厲害。

不對，卓正俏，你想什麼呢，現在不是你佩服的時候，言家可是你的仇家啊。

內心又想，雖然說是這樣，但要不是言家那老太婆出這招，自己這輩子都不能出來遊山玩水一趟，豈不白來？

說來，還得謝謝言家這麼沒良心呢。

那胖大商人繼續說：「你說說，放著這麼出色的孩子不喜歡，言老太太偏偏喜歡大孫子，那言祝啊，我沒見過比言祝更廢的商戶少爺了，自詡琴棋書畫皆精通，其實就是無所事事，說讀書，倒是考個秀才來啊，也沒有，說畫畫，也沒人看過他的作品，要彈琴，就推說沒帶指套，指套給準備好了，又說沒心情，棋藝奇差，還說自己是淡泊之人，所以沒有好勝心，總之一張嘴溜得很，但什麼都不行，就是會哄言老太太而已。」

「其實這也是本事，只不過走錯路。」

「我還沒說完呢，若只是琴棋書畫不行也就罷了，偏偏餽主意又特多，每次家裡出什麼事情就要出主意，我記得前兩年江南大雨，那茶葉味道都不好，這時候就是得老實回報，缺貢一次，那言祝居然說，那就去收購別家的茶替上去，反正茶好茶壞都是他們言家說了算，宮中也不會知道。」

「你說的是真的？這可是欺君啊。」

胖大商人道：「當然是真的，就是因為言家後來缺貢一次，被上頭責罵了一番，言家上下打點花了幾千兩銀子，言老太太才在宴會中說起，要是遵照大孫子言祝的主意就好了，根本不用花那些銀兩，又說言蕭就是喜歡故弄玄虛惹得言家家宅不安，家裡出是非，言蕭就高興了云云，眾人這才知道竟然有這一齣，旁人跟言老太太說起，替茶是欺君，她還不信呢，說自己大孫子孝順又見多識廣，他的主意不會錯。」

「這言蕭也真倒楣，攤上這樣沒見識的老太太。」同情的語氣。

「家家有本難念的經，外人看他年紀輕輕掌家，風光無限，卻不知道家裡有個討厭他的親祖

母，以及一個只會出一張嘴的哥哥，為了言家鞠躬盡瘁也沒人感謝，都十八歲了還沒成親，真是可憐。」

卓正俏心想，成親啦，只不過又變回單身了。

言蕭在言家原來這樣艱難啊——大概因為她不是真正的古代人，所以雖然無緣無故成為下堂妻，也沒覺得天要塌下來，現在聽了聽，只覺得言蕭真不容易。

然後又想，自己也挺不容易的。

船行數日，到了江南梅花府的河驛靠岸。

卓正俏看著河岸遊人如織，深深的吸了一口空氣，心想，江南，我來啦，於是雙手空空悠悠閒閒的下了船，花好跟月圓一人提著一個箱籠跟在後面。

河驛真的很熱鬧，眼前看到的除了商人，旅人，還有許多碼頭工人在搬運貨物，一大籮筐一大籮筐的東西上下運送，忙乎得很。

河驛旁邊有一塊空地，停得滿滿的馬車，都在等著載人。

花好看來了，找了一輛看起來最乾淨的馬車，「大叔，我們要去梅花府的城區。」

那車夫一臉好笑，「我的馬車已經被定啦，我是來接秦家小姐的。」

花好奇怪，還有這種事情。

又問了幾輛，通通都是已經約好的。

後來有個駕車的嬸子笑說：「聽你們的口音，外地來的吧，我們這梅花府的河驛是江南最大的河驛，每天來往上千人，馬車沒預定，那是沒得乘坐的。」

卓正俏心想，喔不，怎麼會有這種事情？不是應該像計程車那樣，招手就走嗎？居然還要先預約？

卓正俏一步往前，「那如果走路呢？」

嬸子一臉同情，「大概要兩天吧。」

兩天！怎麼可能走上兩天！

好心的嬸子說：「不然小爺你就得等到晚上，晚上會有一些回頭馬車來撿客人，放心，會有的，只不過要等比較晚而已。」

花好都快哭了，怎能讓小姐在外面待到晚上啊，「那豈不是得等到天黑？」

嬸子勸道：「就幾個時辰而已，很快。」

卓正俏實在不想等到晚上，但也沒辦法，眼見人家都是拿出書信或者小木牌才能上得馬車，都是自己沒有外出經驗，沒想到這個。

幸好中午吃得飽，不然還不知道要等到晚上什麼時候。

於是主僕三人找個地方坐，看著一輛又一輛的馬車走了，前前後後不過半個時辰，居然走得乾乾淨淨。

月圓去碼頭娘子那邊討水喝，碼頭娘子知道她們是外地人，笑著說晚上就有回頭撿客的馬車了，又讓她們如果還要水，再過來拿。

下午了。

天黑了。

老實說，卓正俏應該要心情不好，但很奇怪是她心情真的還可以，這些都是新奇的體驗，以前沒有，以後也不會有，這樣自在的空氣，值得她牢記起來。

就見兩輛馬車緩緩駛進空地，花好連忙出去揮手，「這裡，這裡。」終於等到回頭撿客人的馬車了。

那馬車停下來，那車夫道：「小姑娘，我們是來接自家主人的。」

花好垂頭喪氣的走回去。

卓正俏笑說：「算了，再等等。」

花好腳頓頓的，走路拖拖拉拉，不像平常伶俐，卓正俏覺得奇怪，拉了一下她的手，卻發現熱得很，一摸額頭，居然是燙的。

花好發熱了？

卓正俏這下真的急了，「發燒了怎麼不說？」

「沒事，婢，婢子……挺好的。」

好個頭啊，整個人都變遲鈍了，怎麼辦？根本沒馬車啊，這附近又沒有什麼住家可以暫借打擾，去問問碼頭娘子能不能挪個地方給她們好了，最多給點銀子，花好發燒，她們不能繼續待在外面吹風……

就見河邊一艘船靠了岸，下來四人。

兩個車夫看到，都趕緊下車站好。

其中一人領頭的樣子特別明顯，自己一人走在最前面，所有人緊跟著他。

是他的車了。

卓正俏讓月圓把花好看好，連忙走上前去，一揖，「這位大哥，我們是外地人，不知道馬車要先預定，我的丫頭發燒了，兄臺能不能捎我們一程，去哪都行，有床鋪可以找大夫的地方就好。」

那領頭人看了花好跟月圓的方向，點點頭，「上車吧。」

卓正俏大喜，「多謝。」

總算安頓下來了。

根據卓正俏跟負責送熱水的婆子打聽，這兒是城區到河驛中間的客棧，今日是他們好運氣才有四間大房空著，再晚一點沒房間，只能讓他們打地鋪睡在大廳了。

月圓把花好弄上床，一臉擔心，「小姐，花好半暈了……」

卓正俏打開窗子看，怎麼看都是一片空曠，別說大夫，連個普通住戶都沒有，也是自己粗心，想著帶這帶那，就是沒想過要帶一點傷風藥在身上。

啊，對了……捎上他們的那行人，風塵僕僕，一看就是長年在外，身上一定有藥。

於是她頭也不回往外走，「看著花好，我很快回來。」

「小……公子您去哪？要拿什麼奴婢去吧。」

「妳去不如我去，我去才叫誠意。」

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是很微妙的，他們三人怎麼看都是公子哥兒帶著兩丫頭，這時需要東西，公子哥兒去討，可比丫頭去討要尊重對方。

想想剛才入住時，四間大房，他們是最靠外側的房間，那麼那個領頭人肯定是住在最裡側了，裡側安靜，是客棧最好的房間。

她想也不想就數著格扇過去，第二間，第三間，第四間。

舉起手，敲了敲門。

咿呀一聲門開了，卓正俏一看，不禁覺得自己真聰明，雖然開門的人背對著燭光，看不清楚臉，但她記得他的身形，是那領頭人的房間。

「這位大哥。」她又是一揖，「我的丫頭發熱了，請問你可有傷寒藥？」

這時候，旁邊的門也開了，另一個聽得聲音的人出來，是小廝打扮，對她十分不滿，「你這人怎麼搞的，我們少爺好心捎你們一程，你們不知道感恩就算了，都這麼晚了還吵人睡覺，我們明天還要趕路呢。」

卓正俏也知道這時間晚，但發燒可不是小事情，於是連忙拱手，「抱歉抱歉，實在是因為這裡前不著村，後不著店，為了我家丫頭的小命，只好打擾，大哥若是有藥，還請分給我們一份。」說完，一臉企盼的看著那領頭人。

就見那領頭人開口，「遠志，拿一些傷寒藥給他。」

卓正俏大喜，「多謝您了。」

格扇關上。

卓正俏也不惱，三步併作兩步跳到隔壁房那小廝面前，「勞駕了。」

「嘖，真是欠了你們主僕了。」

「等進了城區，我在最大的酒店請小哥吃一頓，喝好酒，吃好菜。」

那小廝挑起一邊眉毛，「當真？」

卓正俏點頭，「當真。」

「算你們還上道。」那叫做遠志的小廝從行李中拿出藥箱，打開，取出一個葫蘆瓶，從裡面倒了兩顆大丹丸，「化在水裡喝，至少要隔三個時辰，明天一早我們就進城區，所以兩顆足夠了。」

卓正俏一拍遠志的肩膀，「多謝。」

花好的小命有救啦，真燒到明天不知道會出什麼事情，別說是一起長大的小丫頭，就算只是個路人，她都於心不忍。

拿著兩顆大丹丸回到自己房間，月圓很快迎上，「公子，您拿到藥了。」

「要化開，去廚房要點熱水。」

「奴婢馬上去。」

等餵完花好吃藥，已經是一刻鐘後的事情，沒多久，花好就開始發汗，卓正俏跟月圓都鬆了一口氣，發汗就好。

月圓一放鬆，這才想起來，連忙整理大通鋪的另外一頭，「公子早點睡吧，奴婢顧著就行。」

卓正俏實在也累了，爬上床，和衣便睡。

一夜無夢，直到聽見雞鳴，這才睜開眼睛。

花好已經退燒了，人也清醒，除了精神比較委靡，其他倒還好，卓正俏總算放了心，那藥看

起來普通，效果卻是不錯。

花好一臉愧疚，「讓小姐這麼麻煩，奴婢該死。」

「人吃五穀，怎麼可能不生病。」

「難得出一次門，奴婢以後一定好好的，不會再生病了。」

看著自家丫頭一臉信誓旦旦，卓正俏笑說：「好。」

月圓已經替卓正俏端進洗漱水，服侍了她洗漱，等換過衣服，再把頭髮梳整好，這便開了窗，讓空氣透進來。

隱隱聽見樓下廚房忙碌的聲音，食物的香味也飄了上來，摸摸肚子，餓，昨天到客棧時大廚已經休息了，他們一行人都沒吃東西。

不多久，早飯送上來了。

菊香素排，皮蛋豆腐，白玉干貝，紫蘇香菇，另外還有白粥三碗。

這客棧距離城區遠，距離河驛遠，一大早能弄出這些來，已經算不錯。

叩叩叩，敲門聲。

月圓站起身去打開。

遠志看到月圓一個大姑娘，突然間有點傻住，隔了一會才開口，「我家少爺說半個時辰後出發。」

月圓點頭，「好，多謝啦。」

遠志長年跟著自家少爺在外奔波，來來往往見的不是漢子就是糙漢子，突然出現一個京城口音的大姑娘，一時間不知道該怎麼應付，灰溜溜的擺擺手，走了。

卓正俏也沒發現有什麼不對，心想，半個時辰，她們吃個兩刻鐘，再收拾個兩刻鐘，那也差不多。

昨天晚飯沒吃，三人都餓慘了，把三大碗白粥跟桌上的菜都吃得乾乾淨淨，想想時間差不多，趕緊整理行李，這便走到樓下。

不一會，那領頭人跟三個下人就出現了。

昨晚天色黑，實在看不清，現在一看，哇喔，那領頭人長得很不錯啊……說可以好像還小觀了，放在現代，絕對是時尚秀場上的那種臉，可以風靡萬千少女的，膚色偏黑，五官刀刻一般有稜有角，有點凶，但卻好看。

想到昨天是對方好心，自己三人才能有客棧度過一晚，於是主動上前。

「多謝大哥，小弟叫許月生。」許月生是她大舅舅的名字，而她大舅舅不過就是一個普通人，絕對不會有外人知道他，「京城人氏，來梅花府尋親的，不知道大哥貴姓大名？」

此話一出，那三個下屬模樣的人都露出有點生氣的樣子，好像她的問話有多大逆不道似的，卓正俏心想，有必要這麼驚訝嗎？又不是皇家子孫，問不得名字，難不成還是什麼欽差大臣嗎？

就見那領頭人看了她一眼，開口，「不用喊我大哥，叫我言蕭便是。」

卓正俏睜大眼睛，「言……蕭……」

同名同姓？還是真這麼巧？

是她前夫嗎？還是老天覺得她心臟不錯，跟她開开玩笑？

不是吧，她還以為要讓大舅舅找一下呢，雖然說言蕭不難找，畢竟他們言家在江南的最大茶鋪就是梅花府，但她也沒想過會突然在路上就遇到人，這完全出乎意料之外。

拜託拜託，千萬只是名字一樣，人不是同一個，不然接下來還要一起搭馬車，她根本不知道要怎麼看他。

言蕭發現她的不對，「怎麼了？你認得我？」

「我……好像認得……」

遠志奇怪，「認得就認得，不認得就不認得，什麼好像認得，哪有這種說法。」

剛剛把箱籠放上車的月圓走過來，剛好聽到遠志的話，生氣了，「我家公子跟你家公子在說話，你插什麼嘴呢？」

遠志一見女人生氣，想到女人都不講道理，還是算了，好男不跟女鬥。

卓正俏覺得腦門有點熱，看到言蕭臉上寫著「回答呢？」，更覺得有點虛弱，「是，京城大朝胡同的那個言家嗎？」

言蕭點頭。

卓正俏覺得汗都要流出來了，「知道知道，皇商嘛，在京城生活自然多少有耳聞的……沒想到這麼巧哦……」

馬車轆轤往前，隨著時間過去，卓正俏覺得自己總算恢復腦袋的運作。

稍早言蕭說自己是言蕭時，兩丫頭在放行李，沒聽見。現在主僕三人又分開坐不同馬車，自然就更不知道了，等晚點跟她們說，她們一定嚇死。

呼，冷靜，冷靜，「不知道言二公子在梅花府住在什麼地方？這次承蒙相救，一定要登門拜訪才可以。」

「舉手之勞，無須掛懷。」

「要的要的。」不然本姑娘怎麼跟你拿和離書呢——好好的過門，才一天就成了下堂妻，這誰也不能忍。

要不是看在這些都是言太太所為，他一點都不知情，早就一個拳頭呼過去了。

「言二公子倒是跟我說說你住哪啊。」

遠志忍不住，「你這人真奇怪。我家少爺都說不用了，還一直要上門，我說，你該不會看著我們言家身分，想攀上來吧。」

卓正俏心想，真是閻王好當，小鬼難纏，言蕭都沒說啥呢，這遠志這麼多話，但看在他昨天給藥的分上，不跟他計較，「如果言二公子這樣想那就多心了，我們許家雖然不比言家富裕，但日子還过得去，不用攀富貴。」

遠志不服，「話都是你一一」

「遠志。」言蕭開口。

很神奇，只喊了他的名字，然後他就安靜了，好像魔法一樣。

卓正俏想忍，但忍不住，嘴角失守，然後又覺得不太好，連忙補救，「言二公子別介意，我這人就是不正經，你大人大量。」

言蕭回答，「不要緊。」

跟凶巴巴的臉不一樣的，聲音很溫和。

別的不說，卓正俏還真喜歡他的嗓子，像冬日暖陽，很舒服。

忍不住就看向他，心裡想著，你再多說一點話啊，聲音這樣好聽……剛好言蕭抬起頭，兩人四目相交，卓正俏對他一笑。

「許公子是京城人，怎麼在梅花府這麼遠的地方會有親戚？」

「就是我大舅舅，年輕時到梅花府這邊做生意，遇到我大舅娘，一見鍾情，非娶不可，可我大舅娘跟父母感情極好，萬萬不可能遠嫁，我大舅舅為了佳人，只好在梅花府落戶安家。」言蕭奇怪，「家裡的老先生老太太肯？」

「我外祖早已經不在，我那大舅舅又是庶子，底下還有兩個嫡出弟弟，我外祖母自然沒意見，但我母親跟大舅舅感情好，我便趁著最近有閒暇，替我母親走一趟。」

「原來如此。」

卓正俏心裡突然浮出一個主意，「言二公子成親了嗎？」

言蕭頷首，「已經成親。」

「不知道能跟言二公子匹配的，是什麼樣的小姐？」

「是祖父的意思，身為晚輩，自然是遵從，不管什麼樣的小姐，那都是我的妻子，我定當與她相敬如賓。」

哇喔，這言蕭居然是這種性子啊，跟言太太是兩個極端發展。

卓正俏又仔細看起言蕭的五官，冷凶冷凶，但綜合起來很出色，外貌沒話說，也知道要跟妻子相敬如賓，性子看來也不錯，不是什麼大男人主義。如果不是言太太發神經，這婚姻應該可以持續下去的。

這言蕭要是知道自己的娘那麼驚人，不知道作何感想？

唉，無緣的前夫，你的下堂妻就在你對面啊……

遠志似乎忍不住了，「我家公子這般品貌，匹配的自然是最好的小姐。」

卓正俏「哦」了一聲，點點頭。

遠志被那個「哦」給激怒了，「我家二少奶奶姓卓，可是附近有名的才女，琴棋書畫樣樣精通，而且貌若天仙，就連出生時辰都好得不得了，我家少爺跟少奶奶的八字可是少見的合拍，算命先生一算就說，注定要百年好合。」

卓正俏憋笑，原來自己琴棋書畫樣樣精通啊，她自己怎麼都不知道。

還有那個什麼烏腳算命先生，什麼百年好合，一天就沒了，一天。

眼見卓正俏的神情，另一個一直沒怎麼開口的下人也加入戰局，「還不只呢，我家二少奶奶是個有福氣的，原本老太太身體不太舒服，我們一跟卓家訂親，她老人家就慢慢好起來了，府裡都說是卓小姐帶來的福氣，娶這樣的二少奶奶，我們府裡一定會更加興旺。」

卓正俏忍得肚子疼，原來祖父是跟言家這樣吹噓自己孫女的，這誰啊，她根本不認識好嘛，琴棋書畫？她這輩子最喜歡躺在美人榻上讓丫頭給她捶腿，然後餵她吃剝好的葡萄，她的專長是懶洋洋。

遠志原本還要再說，言蕭淡淡的看了他一眼，他又吶吶的龜縮了。

卓正俏這回終於忍不住了，嘆嗤一聲笑了出來。

第三章 喜歡上男子了？

卓正俏對這個無緣的前夫萬分好奇，一路上旁敲側擊，終於弄清楚，他們一行剛從宛州的茶園回來。

言蕭三個小廝，遠志，平安，佑全。

從名字不難看出家人對他的心意，就像她的花好跟月圓一樣，親娘許氏給她花好跟月圓時，期許的也是她一生能有這樣的閒情逸致，如果一個人能體會花好月圓的美好，那日子真的不會過得太差。

言蕭嘛，身為男兒，事業是遠志，人身是平安跟佑全，看得出家人也是費了心的。

馬車過了城門，直接朝客棧去了——言家的茶鋪在城南，不過梅花府的茶會掌事者卻在城北，言蕭要去拜訪他。

卓正俏想著不管，反正就黏著他，直到拿到和離書為止。

果然馬車一停下，看到卓正俏跟著自家公子進入客棧，平安一臉奇怪，「許公子，這城區都到了，叫車很方便的。」

卓正俏當然聽得出來言下之意，您可以走啦。

但她怎麼能走了，目的還沒達到，「我跟言二公子一見如故，還想多說一會話呢，放心，今日客棧費用我來付，絕對不佔你們便宜。」

言蕭道：「我下午還要訪友。」

他對於這個突然冒出來的許月生還是有點好感的，因為太早開始掌管家業，十二歲就南來北往，他跟同齡的人沒什麼時間相處，但說實話，畢竟也才十八歲，誰不想要有幾個同齡朋友說笑聊天。

當然，走商過程中會遇到茶行前輩介紹自己的兒子，但他生來樣貌凶狠，也沒幾個人能跟他好好說話，這許月生卻是不怕他，昨晚跟他求捎一程，晚上跟他求藥，剛剛在馬車上兩人四眼相對，他也是突然就笑出來。

言蕭覺得，也許兩人可以當個朋友。

他也不反對許月生繼續跟他們同行，只不過他下午沒空，這得先說清楚，他來梅花府主要的目的還是弄清楚茶葉怎麼會發霉，主次可別弄錯了。

「那我就先睡一覺，我們晚上出去逛逛，我大舅舅說，梅花府開的是晚市，晚上才好玩。」言蕭就沒反對了。

他既然沒反對，遠志，平安，佑全就更不可能說什麼。

就見花好跟月圓提著箱籠從第二輛馬車過來，「公子，我們是不是要去找舅老爺了？」

「不走不走，我還有好多話想跟言二公子聊呢，我晚上還要跟言二公子出去走走。」卓正俏帶頭大步跨過客棧的門檻，「小二，四間上房。」

那店小二見他們一行人穿衣體面，於是十分殷勤，「好咧，四間上房咧。」

進入房間，關上門，卓正俏自然把言蕭的身分說了，聽得花好跟月圓一臉傻，兩人眼神都寫著不敢相信。

「您是說，那人就是言家的姑爺？」

卓正俏點點頭，「是。」

「怎、怎會這樣巧……」

「我也嚇一跳。」卓正俏爬上床一躺，「妳們說說，婚前他一次也不來卓家，爹還以為他看不

起我們卓家，但是下聘時聘禮又是扎實的三十六抬，看來是很重視了，言家也一直道歉，說是生意上的問題他這才沒來，現在居然有這種事情，都不知道該說什麼才好。」

月圓安慰，「這一定是老天爺疼惜小姐，不想讓小姐花太多心思在這上面。」只有三人獨處時，她們還是恢復原來的稱呼。

「這樣想也對……我原本想著就好好過門當賢妻，沒想到丈夫的面都沒見過，言家那老太婆還搞了那一齣，想說到了梅花府要找上十天半個月的，以為遠在天邊，結果近在眼前，這樣也算是孽緣了吧。」

「一定是這樣的。」花好點點頭，「小姐也別想這麼多，把該辦的辦一辦，我們就去城南找舅舅。」

「也是，我跟許蕊許嫣好久沒見了，上次看到已經是七八年前，現在應該大了不少，如果許嫣信上沒糊弄我，我還是比她高上兩寸的。」提起大舅舅家，卓正俏還是挺高興，她這次來沒先打招呼，打算到時候嚇大舅舅一跳。

昨晚實在太晚才進入客棧，然後又擔心花好發燒，晚上睡得也不太好，正好利用下午補補眠。卓正俏側過身子，拉過秋被，這便閉上眼睛。

迷迷糊糊的，夢到出嫁那日。

自己拿著蘋果，坐在喜床上，外面一陣喧譁的鬧洞房聲，言蕭一一解謎，然後進得房間，拿起喜秤挑起她的蓋頭，眉眼帶笑說「娘子久等」……

卓正俏一驚，睜了眼睛，心想自己是出了什麼毛病，連這都能夢？

還是先讓她想想要怎麼開口好了，雖然是言家理虧，但她也很尷尬，總不能開門見山的說「我就是卓正俏，你娘休了我，但這樁婚姻我無錯，你給我和離書吧」，乾脆是夠乾脆的，但這天下是很小的，凡事留一線，日後好相見嘛……

卓正俏翻了個身，細細思考起來。

千錯萬錯，都是言家老子跟自家祖父的問題，二十幾年沒見面，那敘敘舊就好了，說起兒女，各自誇一誇也就是了，怎麼會想到要訂親啊，雖然說父母之命，媒妁之言，但通常也是見過幾次面，各自同意，這才說親的，哪有像她這種程度的盲婚啞嫁。

但話又說回來，要不是這樣，自己也不可能出遊這一趟，有得有失吧。

總之，下次成親要小心，得先多見幾次，書信來往，瞭解對方的品行，瞭解對方的家庭對這婚事是否贊同，母親替兒子休妻這種事情，只能有一次，萬萬不能有第二次……

「小姐，您醒啦？怎麼不多睡一會？」月圓關心問。

卓正俏拍拍胸口，作了那個詭異的夢，哪還能睡，「現在什麼時候？」

「申初兩刻。」

「給我打點水，我要洗臉。」

「是，奴婢馬上去。」

卓正俏從床上爬起，衣服都皺了，花好連忙取出平整的秋衫，跟她到內間去更換，梳頭髮梳到一半，月圓拿著臉盆進來了。

卓正俏洗了臉，又用乾淨的布巾擦乾淨，覺得精神好多了。

看著黃銅鏡，要說女扮男裝有什麼明確的好處，那就是不用化妝了，在卓家，滿十四歲以後天天化妝，她都心疼自己的嫩皮膚，真的，這麼年輕不化妝就很好看了，可偏偏東瑞國風如

此，女子十四歲算是大人，得開始描眉毛，點胭脂，老實說，她覺得不化妝不但舒服還好看點。

花好不知道她在想什麼，對她來說最重要的就是吃跟睡，於是提出了很實際的問題，「小姐要吃些點心嗎？」

「不要，我要空著肚子去市集吃，難得出一趟遠門，當然得吃吃這江南的小吃糖果，不然將來我跟孩子炫耀年輕時來過江南，卻答不出小吃滋味，那多糗。」

「話說回來，那個言二公子怎麼會答應跟公子去逛市集？」

卓正俏奇了，「跟我逛市集有什麼不好？」

「不是啊，奴婢就是看他樣子冷淡，應該不像喜歡市集的人。」

「唉，市集有吃有玩，這天下沒人不愛的，我看他只是悶著不說，內心說不定愛得很，只不過旁邊有下人看著，忍著罷了。」

江南的晚市真的跟京城的不同，京城的就是各種奢華，江南則是風情款款，連空氣中都有賣香粉的攤子遠遠傳來的微香。

卓正俏跟言蕭並肩而行，東看看，西看看，事事新鮮——言蕭於兩刻鐘前訪友回來，稍微收拾就派人告訴卓正俏了。

她當然一刻也忍不得，馬上過去敲門說，我們這就出門吧。

於是就有了現在，兩人一同玩賞的情景。

街上摩肩擦踵，行人如織，但秋風涼爽，雖然人多也不覺得熱，卓正俏興致高昂，買了一串蘋果糖葫蘆，又轉頭問言蕭，「要不要？」

「你吃就好。」

卓正俏付了錢，拿在手上邊走邊吃——卓家大小姐不能這樣做，但是遠離京城的卓家大小姐可以，沒人管真輕鬆。

卓正俏吃了一口糖葫蘆，口齒不清的問：「言二公子長年在外奔波，挺辛苦的吧。」

「尚可。」

「哎，我們不過萍水相逢，以後也不會聯絡了，你不用這樣拘謹。」

言蕭怔了怔，許月生說的沒錯，只不過他習慣了這樣，「我一向如此。」

「難怪我在路上聽到有人說起言家二公子，都是十分佩服的。」

言蕭想都不想就道：「許公子不是知道我住在大朝胡同，要聽說也該是京城聽說，不該是路上聽說啊。」

卓正俏一口糖葫蘆沒吞下，嗆了起來，臥草，這言蕭要不要記憶力這麼好，要不要這麼敏銳啊，「我在京城時只知道言家是皇商，家裡由言二公子你掌家，其他的事情也不太清楚，不過前來江南的船上聽得幾個商人提起，對言二公子都是好話。」

「外人以訛傳訛，都是過譽了。」

「不過譽，不過譽，我爹當年死不肯接受家業，還是我祖父雙手一放遠遊去，我爹不得不為之，接受家業外人看來風光，其實苦啊，我爹自從接受家業後，頭髮都掉了好多，每次到秋收的帳本要送來就是一臉愁苦，有次為了不想看帳本還裝病呢。」

言蕭莞爾，「令尊倒是有趣。」

說話間，卓正俏已經把糖葫蘆吃完，從懷中拿出手絹擦了擦手，突然後面傳來一陣不小的聲音。

兩人自然回頭，見是一個賣玉器的攤子，紅綢上鋪滿好看的玉墜子，玉鐲子，前面站著一個異族人，似乎對玉珮很感興趣，但跟老闆語言不通，一個想買，一個想賣，但又對不上話，比手畫腳的各自著急。

言蕭走過去，卓正俏以為他想看熱鬧呢，沒想一開口居然是異族話。

那個異族人聽到，大喜過望，說了起來。

就見言蕭點點頭，轉而對玉器老闆說：「他們想問問哪些適合給閨女配戴，要有好兆頭的。」那玉器老闆十分欣喜，馬上拿起幾個墜子，「勞煩這位大爺了，小店的墜子都供土地公的香火，這豬型的給閨女戴最好，『家』字拆開就是屋頂跟豬，閨女配戴這小豬，家宅和樂平安又有財。」言蕭又給翻譯了。

那異族人拿起豬仔玉珮仔細看，露出高興的樣子。

後來知道那異族人剛剛得了一對雙胞胎女兒，於是買了兩個豬仔玉墜，一個紅玉，一個翠玉，又買了一個上好的鐲子給妻子。

異族人買了好禮物，玉器老闆做了生意，兩人都對言蕭道謝，言蕭擺擺手，道只是舉手之勞。卓正俏在一邊看得津津有味，這言蕭不錯啊，看不出來居然還會外族話，外表那樣凶巴巴的，其實也是熱心腸，只不過平常沒顯露出來。

兩人接著往前走，卓正俏笑咪咪的道：「沒想到言二公子異族話說得這樣好，這水平都能當口譯了。」

「簡單幾句話而已。」

「唉，不用這樣謙虛，我又不是不懂事，我小時候到大舅舅家住過四個多月，學江南口音學得舌頭打結，好不容易會說了，結果又要回京城，然後講了幾個月江南話，京話說不好了，京話江南話都這樣，何況外族語言，言二公子什麼時候開始想學的？」

言蕭也不知道怎麼搞的，他不是話多的人，但面對許月生的言笑晏晏，卻不知道該怎麼拒絕，「我祖父以前跟異族來往，用茶葉交換香料，但因為語言不通，兩邊都被翻譯先生給坑了，好多年後才發現問題，我接受家業時，也是需要翻譯先生，我當時就想，得自己學，自己看，自己談，這樣我們言家的茶葉才能有更好的出路。」

「所以剛剛那些異族人是哪裡人？」

「西堯人。」

「那你學的是西堯話？」

「還學了一點北兆話跟北夷話。」

雖然才相識短短時日，但卓正俏已經知道了，他說的會說西堯話就是精通西堯話，會說一點北兆話跟北夷話，那就是會說很多。

真是出色。

卓正俏突然想到，難怪言太太死命要把自家姪女嫁給他——不知道那個汪嬌寧如果知道自己正跟她的親親表哥在一起，不知道作何感想，嘆。

她以為自己只是想，沒想到真的笑出來了，言蕭轉頭看她，一臉奇怪。

卓正俏擺擺手，「我想到好笑的事情——」

「言蕭！」一個驚訝的聲音，「是你嗎？」

卓正俏抬起頭，就看到一個黝黑壯碩的青年，一臉喜色，朝著他們的方向猛揮手，一面穿越潮水般的人群朝他們走過來。

側過頭，言蕭也是高興的樣子，「褚壯。」

那個叫做褚壯的人過來，大笑，「可不是我嗎？你到梅花府來了怎麼不透個消息給我，我好找你見個面，我前兩個月買了一批馬，可駿了，要不要來看看。」

「我是有事才來，可不是為了玩。」

那褚壯一臉懷疑，「可你現在明明在玩……」

言蕭笑著搖搖頭，「我是有點空閒，跟新朋友出來走走。」

那褚壯大笑，「給我介紹介紹。」

「這位是許家公子，許月生，我們在碼頭相識的。」言蕭替兩人引見，「這位是褚壯，我朋友，在梅花府買賣馬匹。」

那褚壯伸出手要握，卓正俏眼明手快立刻拱手，「幸會幸會。」

褚壯雖外貌糙，但人不糙，聽得也是京城口音，想著京城小少爺可能不喜歡貿然跟外人有接觸，於是也拱手，「別的不敢說，要是許公子想買馬，找我，看在言蕭的分上，至少打個八折給你。」

「都是東瑞國的馬嗎？」卓正俏對馬很感興趣，她在京城也會騎馬，但都是在馬場跑個幾圈意思意思，她嚮往的是跑山頭，那才過癮。

「東瑞國的馬，南里國，南歸國的馬也都有，那裡的馬匹個性可比我們東瑞馬要來得溫馴，最適合用來學騎了。」

「原來褚公子的馬有這麼多種。」

「不敢，也甭叫我褚公子了，怪彆扭，喊我阿壯吧，我叫你月生，當好兄弟，言蕭的朋友就是我朋友。」

卓正俏也覺得這樣挺好，公子來公子去好麻煩，喊名字不是很棒嗎，「阿壯，你的馬場在哪，跟我說一下方向，我過兩天去找你。」

「就在城西，問就知道了，城西只有我在賣馬，月生老弟，不是我在吹，我的馬那可是一等一的好，你肯定會愛上的，說不定到時候還要買幾批回京城呢。」

「那也挺好，我回京城本就打算走陸路，一段騎馬，一段馬車，倒是不錯。」

褚壯是自來熟，卓正俏是對馬感興趣，兩人你說一句，我說一句，熱烈得不行，竟是把言蕭晾在旁邊了。

言蕭就覺得有點不舒服，但又說不上來什麼原因，他覺得許月生跟自己合拍，褚壯更是自己的好友，新朋友跟舊朋友也成了知己，照說應該要高興，但有點說不出來，也不是嫉妒，他沒那麼幼稚也沒那樣小器，但內心就是有點翻騰，不知道是吃許月生的味，還是吃褚壯的味。想想，自己一定是朋友太少了，所以才會有佔有慾，如果朋友多的人，一定不會在乎這種事情。

哎，外人看他十八歲能當家，其實內心寂寞得很，想交朋友，也偶爾想玩，不過都忍下來罷了。

沒錯沒錯，一定是這樣，就是對朋友的佔有慾而已，自己可能太小就開始掌管鋪子，所以就會少體驗很多東西，而那些少體驗的，慢慢會在成長的過程中出現，就像現在一樣，沒經歷過友誼，所以對友誼的想法比較幼稚——言蕭這樣想著。

「我剛帶新馬進來，這幾天事物挺多，這樣吧，下個月八日，距離現在十天，月生，你那時過來，那日我一整天無事，可以陪把你所有的馬都試上一遍。」

聽到這裡，言蕭想都不想就說：「我也去。」

褚壯奇怪，「你不是說有事才來梅花府？」

「八日後我應該已經辦好了。」

「那也行。」褚壯沒想太多，一把攬住言蕭，「我不只買了馬，還買了好幾車的南里國的酒，又醇又烈，到時候我們一起喝，月生，你也一起。」

言蕭直接說：「他不一起。」

「月生不喝酒嗎？」

「他不喝。」

卓正俏傻眼，自己怎麼多了個監護人，喝酒，她愛哪。

可是她也不想在褚壯面前讓言蕭沒面子，於是只是笑了笑，心裡遺憾著這南里國的酒不知道什麼滋味，這梅花府的其他地方又不知道有沒有賣。

「那太可惜了，喝酒，然後一起泡澡，讓那些丫頭給我們搓背，多樂啊，再請幾個妞兒來彈琴，那可美了，哈哈哈。」

卓正俏心裡叫了起來，媽呀，原來喝酒的意思是還要一起泡溫泉，一起讓妹子搓背？這當然不行啦，她是女扮男裝而已，又不是真正的男人。

原來，這言蕭是在幫她解圍——當然，言蕭不會知道她是女兒身，他只知道京城的人不習慣與人一起泡溫泉，他是以京城的標準來替她擋的。

不管怎麼說，她都很感謝。

前夫是好人。

那褚壯又說了一陣子話，這便去了，離去之前又用力拍了一下卓正俏的肩膀，她摶著肩膀，痛。

言蕭見狀，便想伸手幫她揉，卓正俏想著，避開很奇怪，畢竟自己現在可是少年郎許月生，扭扭捏捏那像什麼話，於是只好讓言蕭給自己揉肩膀。

言蕭有點抱歉，「褚壯只是比較粗枝大葉，沒惡意的。」

「我明白。」

「還逛嗎？」

「逛，難得出來。」

言蕭覺得許月生的神情很可愛，看了讓人高興，又覺得哪裡怪怪，但也不願意去探究，難得有這樣輕鬆的時候，不應該浪費時間來鑽牛角尖。

兩人經過涼糕攤子，見那五顏六色的涼糕，卓正俏忍不住想吃。

那大娘看多了，自然知道生意上門，連忙招呼，「小爺嚐嚐，我這裡的涼糕是梅花府最好的，甜軟不膩，包您吃了還想再吃。」

「都有些什麼口味？」

「紅豆，綠豆，紅棗，花生，黑糖，我們賣得最好的，就是紅豆口味，就連白員外家的小姐都喜歡吃呢。」

「那給我來兩個紅豆的。」

那大娘很快包好，卓正俏付了錢，順手把一個給了言蕭，學著那大娘說話，「小爺嚐嚐，這可是梅花府最好的涼糕。」

言蕭莞爾，他不愛吃甜的，但許月生這樣笑咪咪的拿給他，他也不知道該怎麼拒絕，便接過了。

「對啦，你長年來往梅花府跟京城，這裡有什麼好玩的？我以前在這裡住過一段時間，不過那時還小。」這話只對了一半，還小是真的，那時不過八歲，但主要是因為她是小姐，當然不能輕易出門，住了四個月，就每個月初一去廟中上香，沒了。

「現在的話，可以上靜心山賞菊，賞竹，那裡的素菜也不錯。」

卓正俏很快抓到關鍵字，素菜？「是寺廟？」

「是，靈不靈驗不曉得，不過佛寺自有寧靜人心的力量。」

「這我信，好，那我過兩日便去那靜心山。」

言蕭脫口而出，「我帶你去。」

「你帶我？你有空？」

「有，等我幾日，我們住的客棧附近很熱鬧，多的是店鋪，可以替你在京城的家人買一些特產，託人送回去，另外還有好幾間茶樓，每間都有常駐的說書先生，什麼樣的故事都有，你若無聊，也可以去聽一聽，總之，等我幾日。」

卓正俏心想，有人帶路也好啊，她天性愛熱鬧，多個人作伴是挺開心的，「好，那一言為定。」言蕭頷首，「一言為定。」

「那……你這幾天是要見茶行的相關大佬，還是要去巡視茶園？」

「明後天見人，大後天巡茶。」

「那……我可以一起去嗎？」

看著她一臉企盼，言蕭也說不出拒絕的話，「大後天可以帶你一起，先跟你說，很累很無聊。」

「我可以。」卓正俏大喜過望，「順便長長見識，不然喝茶這麼多年，都不知道怎麼做的，說來也是不好意思，對吧。」

言蕭隔日去拜訪了一位製茶的老先生，老先生從七八歲就開始製茶，直到前幾年鼻子壞了，這才退下來，但這不妨礙他的經歷，言蕭經人介紹上門求教，茶經過曬乾，火烘，何以會發霉？

茶會發霉的原因可多了，於是兩人說了一下午。

言蕭一一記下重點，心想等明日去了茶園，得好好檢查。

接著又去拜訪了梅花府的知府——生意生意，說來還不是人際關係，雖然言家遠在京城，但最主要的茶園卻是座落在梅花府，自然得跟地方官打好關係。

這次上門，除了早先準備好的京城各種特產，當然最主要的還是銀子，知府也是老熟人了，知道那匣子裡裝的是什麼，於是一個晚上都笑得十分由衷，晚飯開上來，總共十八道大菜，

十分豐富，吃的是賓主盡歡。

直到戌正，言蕭才離開知府官邸。

馬車後面的帳子開著，晚秋的風吹了進來，只覺得十分舒服。

他酒量不錯，雖然喝了不少，但還是清醒，只是微醺，難免有點飄飄然。

大約走了半個時辰，這便回到落腳的客棧，平安在客棧門口等著，「公子，褚家小爺有事情找您。」

言蕭一揚眉，褚壯？不是約好八日去馬場嗎？怎麼現在就跑來？「人在哪？」

平安恭恭敬敬的說：「小的另外租了一間房，請褚家小爺進去候著。公子隨小的來。」

兩人上了二樓，往左拐，平安敲了敲門，「褚家小爺，我家公子已經回來。」

就見格扇一下子從裡面打開，露出褚壯喜孜孜的臉，「你總算出現了。」

「不是說了八號？」

「我突然想到一件事情，很緊急，一定要馬上跟你說。」褚壯對平安揮揮手，「你自己回房吧。」

關上門前，又看了看走廊兩邊，確定都無人後這才把門關起來。

言蕭就奇了，這麼神祕？但也不想主動問，褚壯的個性他還是知道的，過一會他就自己講出來了。

果然，門一關好，褚壯馬上坐到他旁邊，「問你一個事情，就求求你，老實回答我，千萬別騙我。」

言蕭覺得好笑，「什麼事情這麼嚴重？」

「就是……就是月生嘛，你們真是在路上認識的？」

言蕭微微蹙了眉心，不太想講許月生，尤其不想承認，褚壯那聲「月生」，還真挺不順耳的，「你有什麼事情，直接說。」

褚壯黝黑的臉突然出現不好意思的神色，「我回去想了想，滿腦子都是月生的臉，我覺得……我喜歡他……想天天看到他……」

言蕭正在喝茶解酒，聞言，一下子僵了起來，「你跟他都是男子，哪有什麼喜歡不喜歡，別胡思亂想。」

「不是，你知道我這人，我怎麼可能胡思亂想，我覺得這就是人跟人之間的緣分，你懂唄，緣分，有緣的一天就可以定一輩子，無緣的一輩子還等不到心意相通的那天，我昨晚回去，想來想去都是月生的大眼睛，你說說，怎麼會有人的眼睛長得那樣好看，比大姑娘還水靈，臉蛋水煮雞蛋似的，白白嫩嫩——」

「好了。」言蕭打斷他，「別形容他的長相。」

他不想聽到褚壯這樣鉅細靡遺的形容許月生。

「總之，就是那樣，以前我看我叔叔為了個小倌，連家都不要，總不能懂，男人怎麼會愛男人呢？但我現在懂了，原來緣分來的時候真的沒辦法說的，我今日越是想，越是喜歡，忍不住，所以來找你。」褚壯一臉認真，「你老實告訴我，你對他有沒有那意思，要是有，你先認得他，我絕對不奪人所好。」

言蕭突然覺得有點被看破的尷尬，掩飾性的喝了水，「你怎麼會覺得我有那意思？」

「你這麼怕麻煩的人，怎麼會多帶一個人在身邊？還逛市集呢，我跟你認識幾年了，你都沒跟我逛過市集，還有主要的是你不嫌棄我當朋友。」

「你叔叔是你叔叔，關你什麼事情？」

「可是我還是從小到大沒朋友，人人說我們褚家有問題，才教出我叔叔那樣的人，跟我玩會被帶壞，我以前也恨我叔叔的，但我現在不恨了，要不是因為學堂沒朋友，我現在還在唸書，就不可能過得像現在一樣海闊天空……不是，我跟你說這幹麼呢，你就回答我，對月生有沒有那想法。」

言蕭問：「你真喜歡他？」

「真喜歡。」

「可你以前喜歡姑娘的。」

「我也不知道，我現在閉上眼睛，就是月生那小鹿一樣的眼神。」褚壯搗著胸口，「心裡疼，就想對他好。」

言蕭想到一件事，「那若是伍家小姐回了你的信呢？」

「真有那天再說，我現在只想知道我可不可以讓月生知道我喜歡他？」

「我跟他也才認識，萬一人家家裡有妻子呢？萬一人家喜歡姑娘呢？」

「那也沒關係，至少讓他知道我的想法。」褚壯唉的一聲，「我們也幾年朋友了，我自問還懂你，你這樣顧左右而言他，想必也是在意月生的，我很尊重先來後到，一個月，我給你一個月時間去想，一個月後，無論結果怎麼樣，我都會跟他說。」

那天晚上，言蕭很難得的喝了酒卻不好睡了，這些都是什麼跟什麼啊？他喜歡許月生，但不是那種想跟他在一起的那種喜歡，就是把他當成一個可愛的弟弟，反正他也沒弟弟啊，多一個人跟在後面不是很好嗎？

而且萬一許月生喜歡姑娘呢，萬一人家京城有妻子呢？

許月生喜歡姑娘……他會喜歡姑娘嗎？他喜歡的，又是什麼樣的姑娘？怎麼胸口會有酸酸的感覺冒上來，他在知府那邊喝的是酒，又不是醋。

不不不，絕對不是，言蕭昏昏沉沉的想，他才沒有喜歡許月生。